

新型專利說明書

(本說明書格式、順序及粗體字，請勿任意更動，※記號部分請勿填寫)

※申請案號： 96203440

※申請日期： 96.3.✓

※IPC 分類： B65D 5/00 (2006.01)

一、**新型名稱**：(中文/英文)

包裝盒、展示盒

二、**申請人**：(共1人)

姓名或名稱：(中文/英文)

晉其紙器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(中文/英文) 許書紳

住居所或營業所地址：(中文/英文)

台中市西區公館里三民西路 196 號

國 籍：(中文/英文) 中華民國

三、**創作人**：(共1人)

姓 名：(中文/英文)

許書紳

國 籍：(中文/英文) 中華民國

四、聲明事項：

主張專利法第九十四條第二項 第一款或 第二款規定之事實，其事實發生日期為： 年 月 日。

申請前已向下列國家（地區）申請專利：

【格式請依：受理國家（地區）、申請日、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】

有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：

無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七條第一項國際優先權：

主張專利法第一百零八條準用第二十九條第一項國內優先權：

【格式請依：申請日、申請案號 順序註記】

八、新型說明：

【新型所屬之技術領域】

本創作係有關於一種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尤指一種於平常未使用展開時呈一平面長板狀，而達不佔空間，使用組立時亦不需要任何工具，便可組立成箱體，用於包裝、收納或展示用之包裝盒、展示盒者。

【先前技術】

按一般「包裝盒」者，乃為一種包覆及保護內容物之用，又一般包裝盒因其展開時之面積大而佔空間，且組立時需要使用到工具如刀子、膠帶等，而凸顯其組立之不方便性，又習式包裝無法承受上壓的力量，容易導致盒體變形，無法保持箱體的形態，甚至損害到包裝盒內的物品，實有再進一步改良的要必性。

因此，本案創作人有鑑於現有包裝盒使用上的不足與缺失，特經過不斷的試驗與研究改良後，終於發展出一種不佔空間、組立方便之包裝盒，且該包裝盒亦可運用於展示盒者。

【新型內容】

本創作之主要目的，乃在於提供一種不佔空間、組立方便之包裝盒、展示盒。

本創作之另一目的，乃在於提供一種組合後的盒體具其結構堅固，不易散開，以確保包裝盒、展示盒其內容物的完整性。

【實施方式】

以下，茲就本創作之結構內容，並配合圖式詳細說明如后，以供審查：

M321016

請參閱第一圖至第三圖所示者，本創作主要係由一第一側板10、一第二側板20所摺出一箱體，並於箱體上設一具有一定厚度之蓋體30者，其中：

該第一側板10，係為一具有一定厚度之長板狀者，其藉由若干摺線11而區分出一中間粘設一圓形凸盤121的底部12，及底部12兩側之側翼部一13、側翼部二14，該側翼部一、二（13、14）等長者，而側翼部一13之另側為一頂蓋部15，側翼部二14之另側為一扣合部16，該頂蓋部15等於底部12之面積者，並於頂蓋部15及扣合部16上設有相扣合吸引的磁鐵151、161；

該第二側板20，係為一具有一定厚度之長板狀者，其藉由若干摺線21而區分出一中間具有圓形透孔221之底部22，及底部22兩側呈等長之側翼部三23、側翼部四24，並與側翼部一、二13、14面積相同，另於底部22上設有一相同面積之裝飾板27，該側翼部三23之另側為一摺合部一25，側翼部二24之另側為一摺合部二26，並於側翼部三、四（23、24）上設有穿孔231、241，分別供一提繩28穿設；

如是結構者，使用組立時其步驟如后（請參閱第四圖所示者）：

- （1）將第二側板20藉由其圓形透孔221，配合第一側板10其圓形凸盤121之設計，使第二側板20可於第一側板10上旋轉而與之呈90度交錯狀者，並令兩底部12、22呈疊合（如第四圖b所示），
- （2）將底飾板27置於兩側板10、20所構成的底部上（如第四

圖 c 所示)，

(3) 將第二側板 20 的側翼部三、四 (23、24) 向上直立摺起與底部 22 呈垂直狀，並使其摺合部一、二 (25、26) 往內摺，以其與側翼部三、四 (23、24) 呈垂直狀 (如第四圖 d 所示)；

(4) 將第一側板 10 的側翼部二 14 向上直立摺起與底部 12 呈垂直狀，並使其扣合部 16 往內摺，以其與側翼部二 14 呈垂直狀 (如第四圖 e 所示)；

(5) 又，將第一側板 10 的側翼部一 13 向上摺起與底部 12 呈垂直狀而形成一箱體狀，並使頂蓋部 15 往內摺，以其與側翼部一 13 呈垂直狀，而形成覆蓋狀，且藉由其吸鐵 151 與扣合部 16 吸附 (如第四圖 f 所示)；

(6) 將已摺出立體箱體後，最後用蓋體 30 蓋設於頂蓋部 15 (如第四圖 g 所示)，即完成整個組立動作者；

藉由其蓋體 30 蓋設限制，使組立後的體箱體不易散開呈展開狀，以保持箱體的狀態者 (如第一、二圖所示者)；反之當要將盒體展開收納時，只要依上述步驟反序操作即可，故只要取下蓋體 30 及解開相互吸引之頂蓋部 15 與扣合部 16，便可令箱體展開，並將兩側板 10、20 疊合，即將第二側板 20 藉由其圓形透孔 221，配合第一側板 10 其圓形凸盤 121 之設計，使第二側板 20 可於第一側板 10 上旋轉，使其兩者呈疊合狀 (如第五圖所示者)，達方便收納者。

又，於側翼部三、四 (23、24) 設有提繩 28，達組立後的

箱體，可供使用者提攜者；再者，本創作因其底部係由兩側板10、20所組構成，又加設一裝飾板27，而加強盒體的承載力。

綜上所陳，本創作的包裝盒、展示盒於組裝上方便，而展開時又不佔空間，且其組立的箱體不易散開，又具堅固性，實具進步性事實，實已符合專利申請要件，爰依法提出專利申請。

【圖式簡單說明】

● 第一圖，係為本創作組合立體圖。

第二圖，係為本創作之組合剖視圖。

第三圖，係為本創作之展開示意圖。

第四圖，係為本創作組立的流程示意圖。

第五圖，係為本創作兩側板疊合操作示意圖。

【主要元件符號說明】

● 10—第一側板

11—摺線

12—底部

121—圓形凸盤

13—側翼部一

14—側翼部二

15—頂蓋部

16—扣合部

151、161—磁鐵

20—第二側板

21—摺線

M321016

22 - 底部

221 - 圓形透孔

23 - 側翼部三

24 - 側翼部四

25 - 摺合部一

26 - 摺合部二

231、241 - 穿孔

27 - 裝飾板

28 - 提繩

30 - 蓋體

五、中文新型摘要：

本創作係有關於一種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尤指一種於平常未使用展開時呈一平面長板狀，而達不佔空間，使用組立時亦不需要任何工具，便可組立成箱體，用於包裝、收納或展示用之包裝盒、展示盒者，主要係由一第一側板、一第二側板所摺出一箱體，並於箱體上設有一蓋體，而組構成一盒體者，其中該第一、二側板係為一長板狀者，藉由若干摺線而區分出底部、側翼部一、側翼部二、三、四，該側翼部一之另側為一頂蓋部，側翼部二之另側為一扣合部，並於頂蓋部及扣合部上設有相扣合吸引的磁鐵，該側翼部三、四之兩端分別為摺合部一、二；使用者，只要將第一、二側板兩底部疊合並呈90度交錯狀，並序依將各側翼部直立摺起，而形成一箱體狀，且令其摺合部一、二往內摺，後將扣合部與頂蓋部相疊合，且藉由其吸鐵與扣合部吸附，最後用蓋體蓋設於頂蓋部，藉由其蓋體蓋設限制，使體箱體不易散開者。

六、英文新型摘要：

七、指定代表圖：

(一)本案指定代表圖為：第(一)圖。

(二)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：

-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0—第一側板 | 14—側翼部二 |
| 20—第二側板 | 23—側翼部三 |
| 30—蓋體 | 28—提繩 |

九、申請專利範圍：

1. 一種包裝盒、展示盒，主要係由一第一側板、一第二側板所摺出一箱體，並於箱體上設有一具一定厚度之蓋體者，其中該第一、二側板係為一具有一定厚度之長板狀者，藉由若干摺線而區分出底部、側翼部一、側翼部二、三、四，該側翼部一之另側為一頂蓋部，側翼部二之另側為一扣合部，並於頂蓋部及扣合部上設有相扣合吸引的磁鐵，該側翼部三、四之兩端分別為摺合部一、部二，使用者，只要將第一、二側板兩底部疊合，使兩側板呈90度交錯狀，並序依將各側翼部直立摺起，而形成一箱體狀，且令其摺合部一、二往內摺，而扣合部亦往內摺，其頂蓋部並往內摺，形成覆蓋狀，並藉由其吸鐵與扣合部吸附，該蓋體係蓋設於頂蓋部上。

2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其中：

該第一側板，其底部設有一圓形凸盤；

該第二側板，其底部設有一透孔，以供置於第一側板之圓形凸盤上。

3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2項所述之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其中該第二側板底部套設有一相同面積之裝飾板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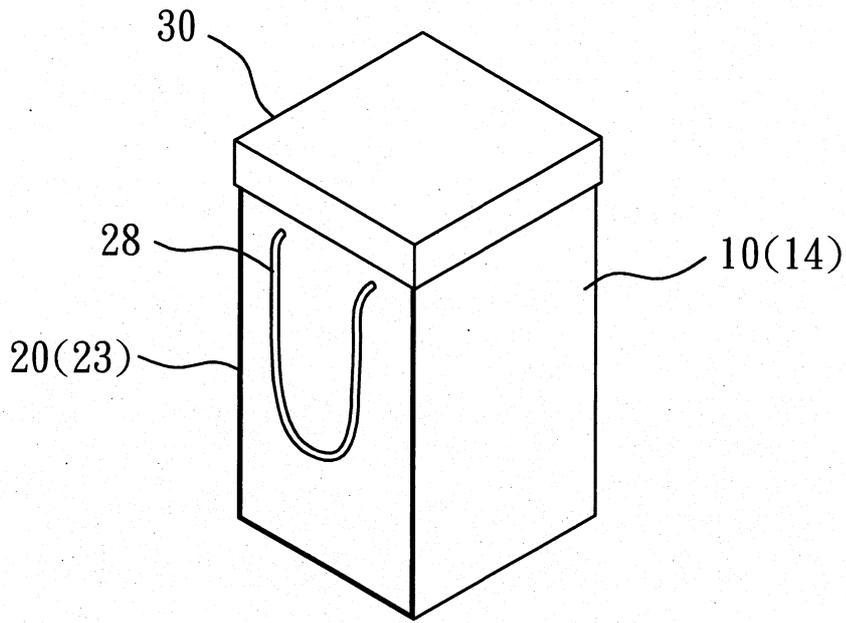
4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其中該側翼合部三、四上設有穿孔，分供提繩穿設。

5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其中該側翼部一、二、三、四面積相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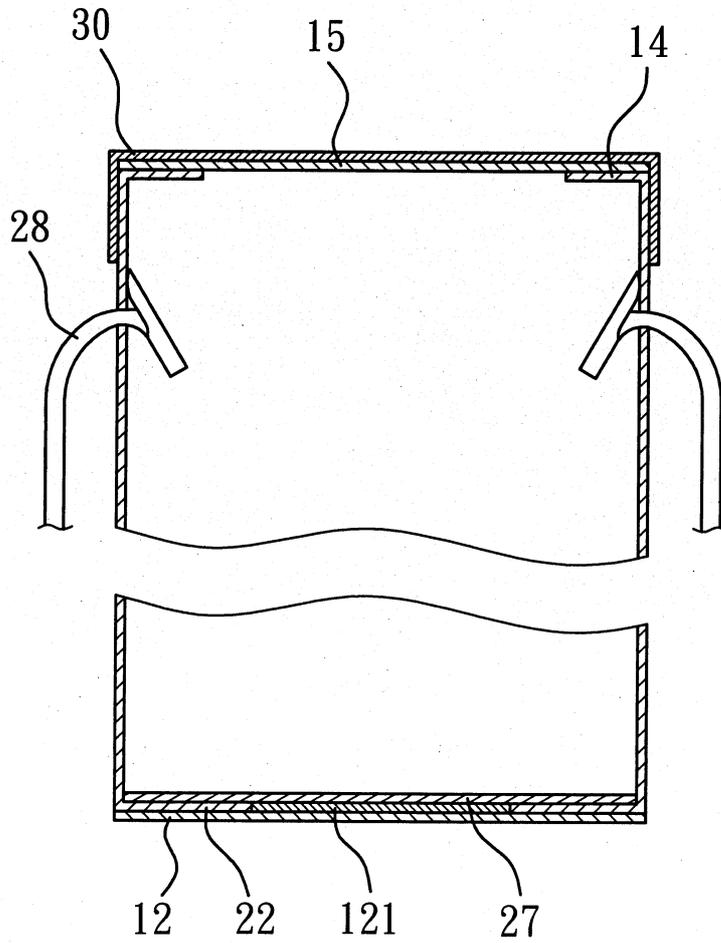
6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其中該頂蓋

部等於底部之面積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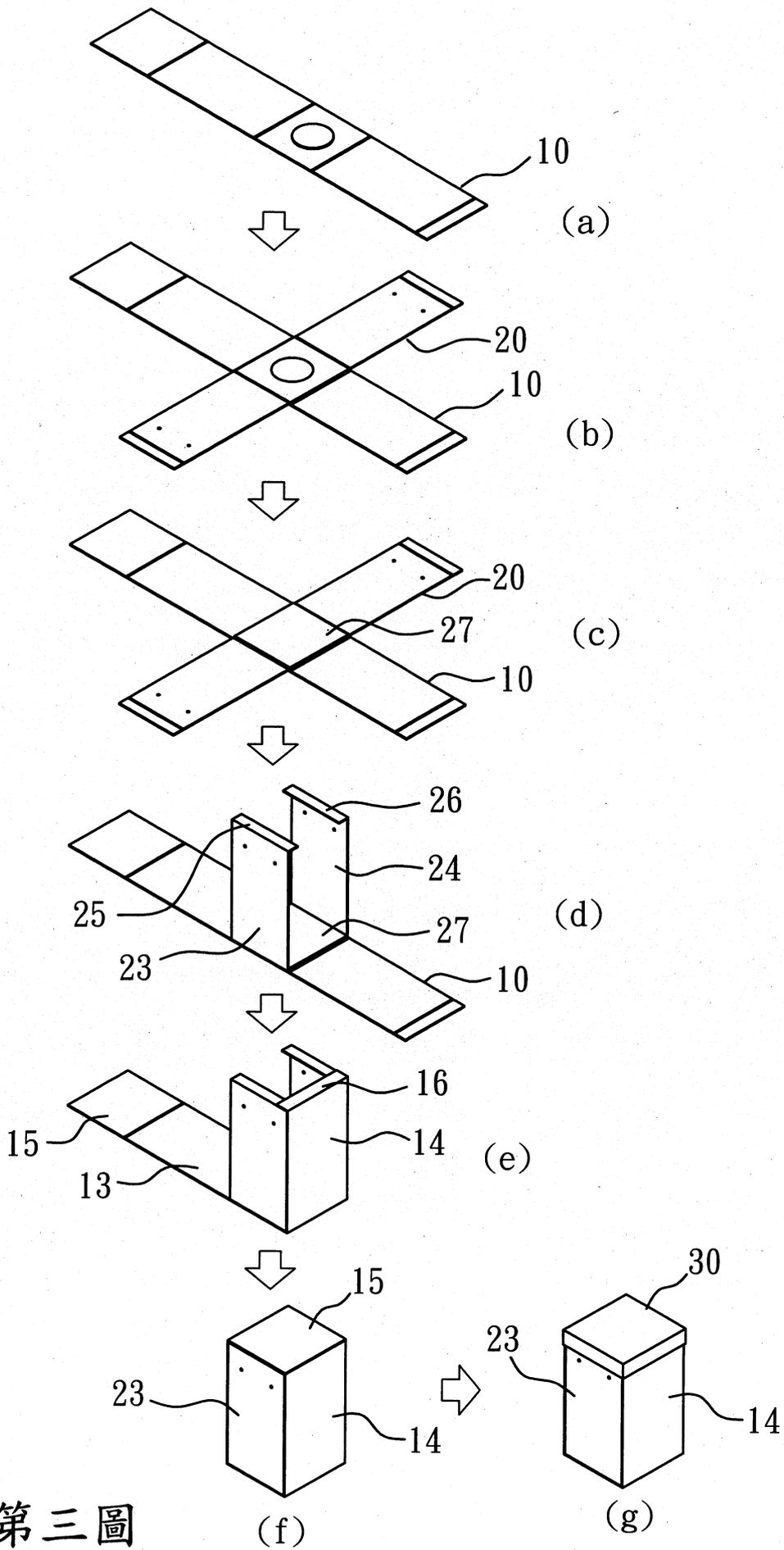
7.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所述之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其中該扣合部、摺合部一、二面積相同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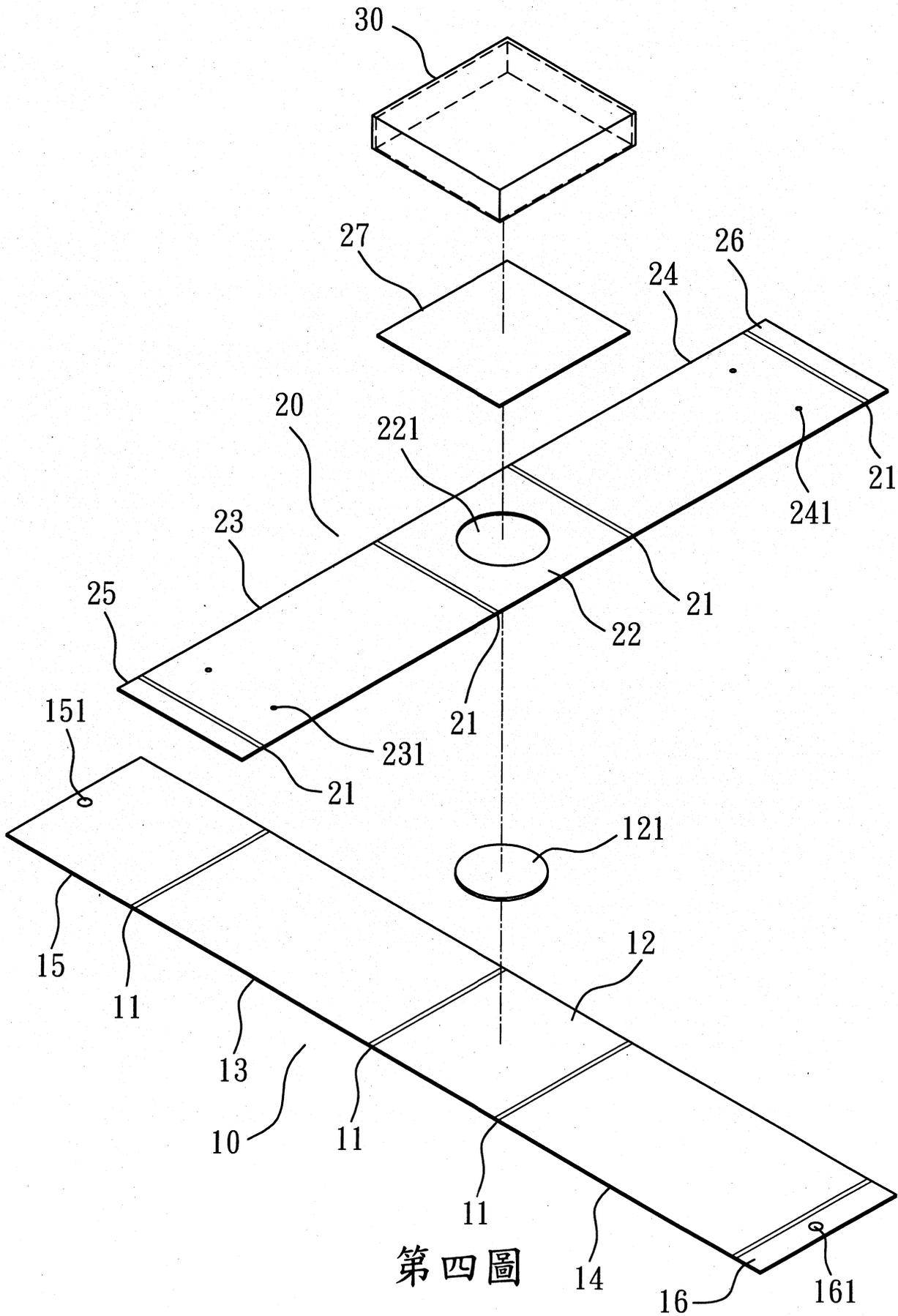
第一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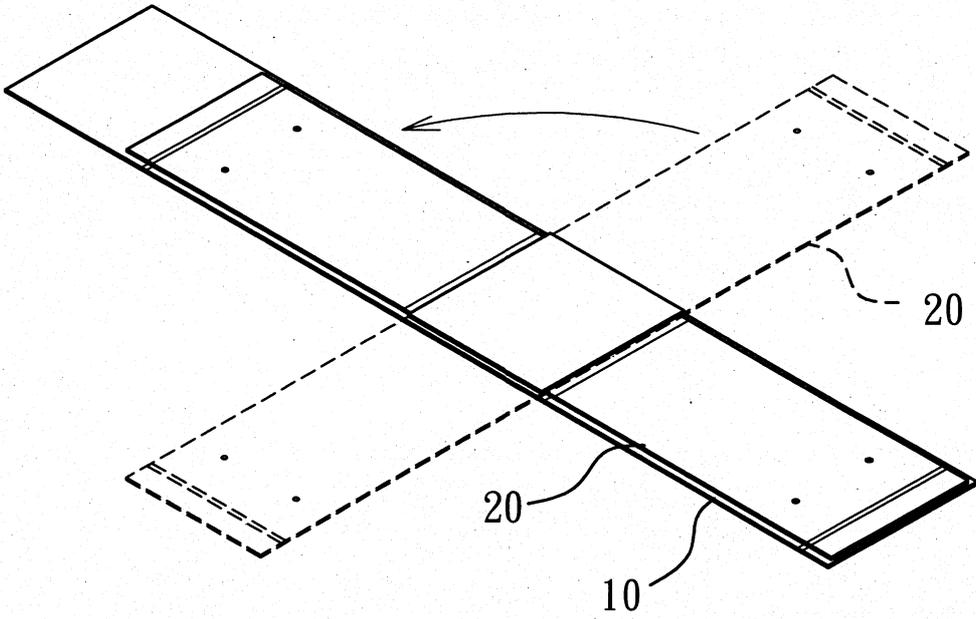
第二圖



第三圖



第四圖



第五圖

五、中文新型摘要：

本創作係有關於一種包裝盒、展示盒，尤指一種於平常未使用展開時呈一平面長板狀，而達不佔空間，使用組立時亦不需要任要工具，便可組立成箱體，用於包裝、收納或展示用之包裝盒、展示盒者，主要係由一第一側板、一第二側板所摺出一箱體，並於箱體上設有一蓋體，而組構成一盒體者，其中該第一、二側板係為一長板狀者，藉由若干摺線而區分出底部、側翼部一、側翼部二、三、四，該側翼部一之另側為一頂蓋部，側翼部二之另側為一扣合部，並於頂蓋部及扣合部上設有相扣合吸引的磁鐵，該側翼部三、四之兩端分別為摺合部一、二；使用者，只要將第一、二側板兩底部疊合並呈90度交錯狀，並序依將各側翼部直立摺起，而形成一箱體狀，且令其摺合部一、二往內摺，後將扣合部與頂蓋部相疊合，且藉由其吸鐵與扣合部吸附，最後用蓋體蓋設於頂蓋部，藉由其蓋體蓋設限制，使體箱體不易散開者。

六、英文新型摘要：

七、指定代表圖：

(一)本案指定代表圖為：第(一)圖。

(二)本代表圖之元件符號簡單說明：

-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0—第一側板 | 14—側翼部二 |
| 20—第二側板 | 23—側翼部三 |
| 30—蓋體 | 28—提繩 |